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80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0 人）；会议由董事长汪方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公告编号：2020-081) 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向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音智能”）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7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费率为 12%/年。同时，车音智能的其他股东拉萨子栋科技有限公司、拉萨鼎金实业有限公司、王力劭、曾辉根据公司向车音智能提供的财务资助金额按照出资比例向车音智能提供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财务资助金额分别不超过 1,239 万元、245 万元、158 万元、158 万元，资金使用费率应不超过 12%/年且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本次财务资助的相关协议签署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财务资助框架协议及财务资助协议书、办理相关手续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三、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